

啟示錄所用的詞彙

666 — 獸的數目，在啟示錄 13 章 8 節作長寫為六百六十六。希臘文和希伯來文沒有書寫用的數目字，所以用長寫表示，或以該字

（letter）的相應字母（alphabet）書寫出來。舉例說，第一個字母可能會用來代表數目字一，如此類推。許多學者指出，尼祿這個名字的拉丁文拼法，若按這方法以希伯來文寫出來，可以寫成 666。（主曆 54-68 年尼祿在位，他是第一個出手逼害基督徒的皇帝。）看這問題的一個上佳方法是記著 6 代表不完全，而 666 則代表絕對的不完全。

144,000 — 從大患難中出來的一群信眾（啟示錄 7:14）。有人相信這個數字是指實實在在有 144,000 個猶太人一即每個支派 12,000 人一信奉耶穌為他們的主（參閱啟示錄 7:4-9）。也有人認為「以色列」和「十二支派」等詞語常用來指基督徒（羅馬書 9:6-8；加拉太書 6:16；雅各書 1:1）。因此，這個數字是指神的子民（不論以十二支派或十二使徒作為象徵，或兩者皆然），乘以 1,000（這個數字代表極大的數目或極長的時間）—換言之，就是所有屬乎神的人。

行毀壞的可憎的（Abomination of desolation）在這事件中，耶路撒冷的聖殿遭受褻瀆，對追隨耶穌的人而言，這事預兆了耶路撒冷不久將要被毀。馬太福音 24 章 15 節提到這事，可能是指聖殿在主曆 70 年被羅馬人所毀，或指主曆 40 年羅馬人計劃在殿中設置皇帝的像，又或指其他將來發生的事情。

敵基督 —（這詞源自希臘文 *antichristos* 一詞，意思是取代基督的），泛指所有拒絕承認使徒有關耶穌基督的教導的人（約翰一書 2:18-22；4:3；約翰二書 1:7）；尤指出自撒但而偽裝為耶穌基督的人，經文把他形容為「不法的」以及「獸」（帖撒羅尼迦後書 2:3-8；啟示錄 13:1-18:17:3-17）

。敵基督可能是指在大患難時期當權的某個人，或代表了在末期臨近時冒起的多個假教師和領袖。

哈米吉多頓 —（源自希伯來文 Har-Megiddon，即米吉多山，Mount Megiddo）。米吉多城位處耶斯列平原與以色列西岸之間。底波拉、基甸、掃羅、亞哈謝、約西亞都曾在米吉多附近打過決定性的戰爭，主要是因為米吉多一帶寬敞平坦。由此，米吉多谷成為了決勝一役的象徵。有人相信，到了時間的盡頭，米吉多附近真的會發生一場戰事。其他人則認為哈米吉多頓其實是個象徵，代表了靈界正邪之爭的

巴比倫 — 啟示錄第 17 章描寫了一個名為巴比倫的淫婦騎在朱紅色的獸上。這個名字富有象徵意義，然而解經家的看法各有不同：

1. 耶路撒冷：主曆 64 年之後，羅馬人逼迫基督徒，猶太人助紂為虐。巴比倫的傾倒可能象徵了耶路撒冷在主曆 70 年覆亡。
2. 羅馬：主曆 70 年之後，猶太作家常以「巴比倫」，代表羅馬。這個名字可能象徵著每個時代試圖蔑視神和逼迫他的子民的政治及宗教勢
3. 普世（one-World）政權與宗教：巴比倫可能指在末期將會出現的普世政權以及普世宗教。

二獸 — 啟示錄 11 章 7 節和 13 章 1 至 18 節所描述的富象徵意義的生物。

第一隻獸：這獸從海中上來，有十角七頭（13:1）。七頭似是指羅馬，這城素以其七個小山而聞名。部份解經家認為這節經文是指到了末期，將有政權從羅馬崛起；其他人則認為是象徵地指每一個時代公然抗拒神的主權，並逼迫神的子民的權勢。這獸以褻瀆的名號自稱—就像多米田（Domitian）一樣。多米田皇帝於主曆 81 至 96 年在位，他要求人民稱他為「主與神」。其中一隻角似乎死了，卻又活過來—就如尼祿死後，謠傳他復生？一樣。

第二隻獸：這獸從地中上來，有兩角如同羊羔，說話好像龍

（13:11）一換言之，是撒但喬裝成神的羔羊耶穌基督的模樣。有解經家認為這獸指將會實際出現的一位領袖，他將鼓勵人們敬拜第一隻獸。其他人則認為第二隻獸象徵在任何時代裏，任何帶引信眾不以耶穌基督為敬拜中心的宗教。

最後審判 — 按啟示錄 20 章 11 至 15 節的描述，神使所有人復活，並坐在宏偉的白色寶座上審判他們，定出他們永恆的命運。

給七個教會的信 — 寫完開始時的異象（第 1 章）

後，約翰繼而寫到七個教會的使者（天使），這七個教會是：以弗所、士每拿、別迦摩、推雅推喇、撒狄、非拉非，和老底嘉。這七封信檢視這幾個教會的歷史，發出警告與命令，並吩咐他們為即將發生的事作好準備。學者同意這七封信確實是寫給在約翰時代實際存在的幾個教會，但也有人認為這七個教會的模式可以套用於過去、現在，以至將來不同時代的教會。

獸的印記 — 顯示一個人忠於敵基督的教導（啟示錄 13:16-17）。神的子民也有著類似的印記，顯示他們效忠耶穌（啟示錄 7:3；9:4;14:1;22:4）。

有些研究聖經的人相信獸的印記將是實實在在的一個記號，是按敵基督的要求而加上的。（在兩約之間的年代，部份猶太人被強行烙上希臘神祇戴安尼索（Dionysus）的記號。）其他解經家則認為這印記是指人的行為（「手」）和信念（「額」）。在出埃及記 13 章 9 節和 16 節，「手」上和「額」上似乎帶有這層象徵意義。

千禧年的觀點 — 第 20 章是聖經中唯一一處直接提到基督作王一千王的記載，

也是整本聖經其中一段最為人爭議的經文。

為了整理種種對千禧年不同的看法，茲分為三類基本觀點一

千禧年前論 (Premillennialism)、
千禧年實現論 (Amillennialism)、
和千禧年後論 (Postmillennialism) •

- **千禧年前論** 認為基督將在千禧年前再來。耶穌將會統治世界，開展和平安全的時代。這個觀點可再細分為兩種看法：歷史觀 (Historic) 的千禧年前論和時代論 (Dispensational) 的千禧年前論。

- **歷史觀的千禧年前論**認為基督將在大患難結束時再來。這場患難可能歷時七年，又或「七」是象徵地表示這場患難將完全地成就。教會將要經歷這段困難時期，但可忍耐度過，以迎見再來的基督。
- **時代論的千禧年前論**則認為教會無須捱受大患難。基督會在大患難發生之前又或在艱難程度最烈之前讓教會得以脫困。
- **千禧年實現論**認為千禧年不是指實實在在的一千年時間；而是指就在當下，福音正在廣傳世界各地之時，並且基督現正在父神的右邊掌權作王。
- **千禧年後論**認為待福音傳遍世界，基督透過他的子民在靈裏作王統治，屆時將是和平安全的時期。這個時期可長達一千年左右，之後，基督將要再臨，結束這個世界的歷史。
-

兩個見證人一啟示錄 11 章 1 至 14 節描述的這兩個見證者講說關於神的真理，之後被殺，然後復活。

有人相信這兩個見證者是兩個人，他們將在末期的大患難時期出現。也有人把他們看成聖經裏的兩位先知——也許是摩西和以利亞——神讓他們復活，以在大患難時期宣講神的真理。

其他人則認為兩個見證者象徵著律法與先知——這兩者都為耶穌作見證；然而，這見證不為人接納，甚至訴諸這見證的可能遭到殺身之禍（例

“如：使徒行傳第 7 章裏的司提反）。若然，則兩個見證者的「復活」指向最後的平反——神證明了律法和先知確實為耶穌基督作見證。

註腳：

1 G. K. Beale, The Book of Revelation (Grand Rapids, MI: Eerdmans, 1999), 19.

2 G E. Ladd. A Commentary on the Revelation of John (Grand Rapids: MI, Eerdmans, 1972), 178-179

3 3 Maccabees 2:29